附件 2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2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21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2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21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1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5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5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25
第六部分　附件.....28

第一部分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为正县级机构，行使县一级人民检察院职权，依法对湖北省江北监狱、湖北省荆州监狱、湖北省江北农场公安局及其看守所相关法院的司法、执法活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有6个内设机构，具体为：政治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司法警察大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62.7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3.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23.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8
总计	30	1,224.82	**总计**	60	1,224.8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3.64	1,223.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2.65	1,062.64					
20404	检察	1,062.65	1,062.64					
2040401	行政运行	826.82	826.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6	85.55					
2040410	检察监督	150.27	15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0	2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0	5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0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00	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00	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	5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3.73**	**987.91**	**23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2.73	826.91	235.82			
20404	检察	1,062.73	826.91	235.82			
2040401	行政运行	826.91	826.9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5		85.55			
2040410	检察监督	150.27		15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0	2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6.00	5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8.00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00	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00	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	5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1,22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				
二、政府性基金预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1,062.64	1,062.64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	106.00	10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55.00	55.00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5				
本年收入合计	2	1,223.64	**本年支出合计**	5	1,223.64	1,223.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				
一般公共预算财	2			6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	3			6				
总计	3	1,223.64	**总计**	6	1,223.64	1,223.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23.64**	**987.82**	**23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2.64	826.82	235.82
20404	检察	1,062.64	826.82	235.82
2040401	行政运行	826.82	826.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5		85.55
2040410	检察监督	150.27		15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0	2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0	5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00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00	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00	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	5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09	302	商品和服	167.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	
30101	基本工资	162.25	30201	办公费	15.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1.02	30202	印刷费	2.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0.87	30204	手续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13.4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2.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57.70	30207	邮电费	5.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27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42.14	30209	物业管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3	30211	差旅费	7.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0.83	30212	因公出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64	30213	维修	13.2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19.93	30215	会议费	0.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22.21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	3.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21	30218	专用材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5.7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	31.7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	11.1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3.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12.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		30239	其他交	22.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30299	其他商	8.42			
人员经费合计		807.30	公用经费合计					18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12.00		12.00	3.00	15.00		12.00		12.00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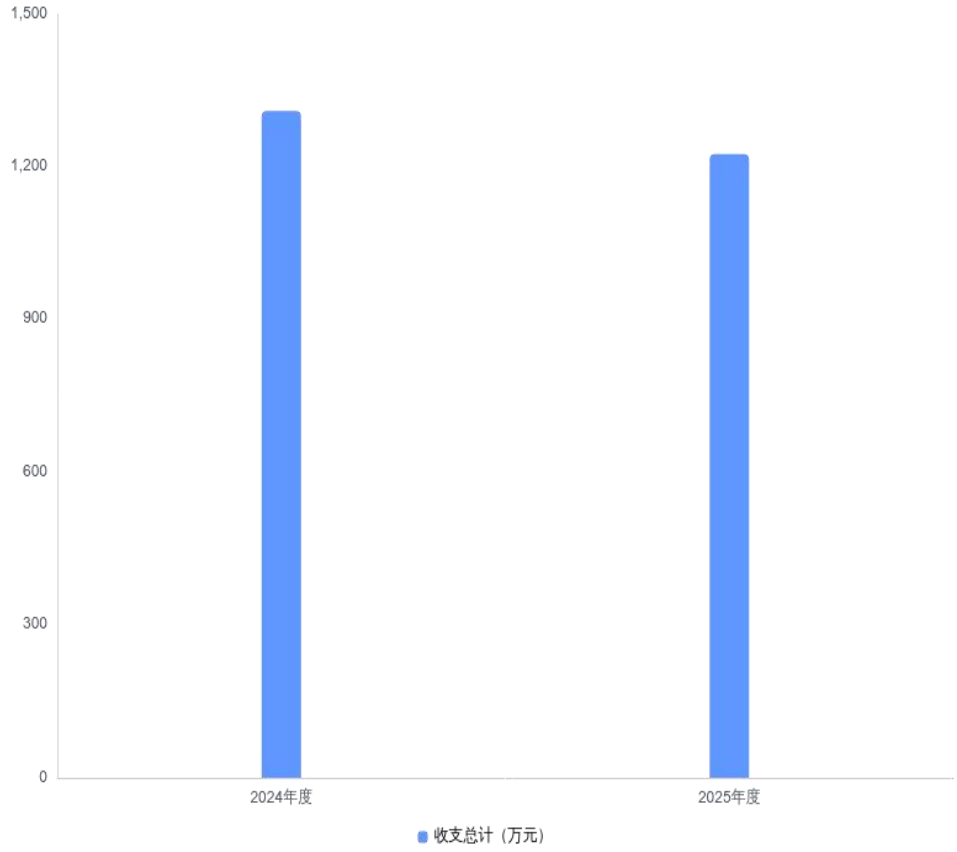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24.8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5.07 万元，下降 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大型修缮一次性项目 90 万元，2025 年没有一次性项目。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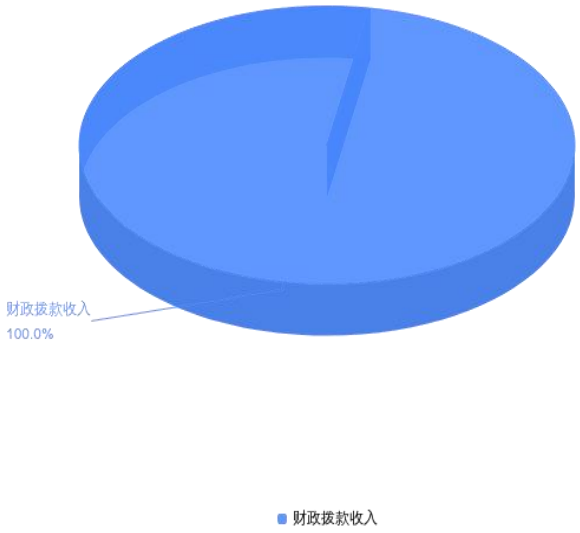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223.6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67.10 万元，下降 5.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3.6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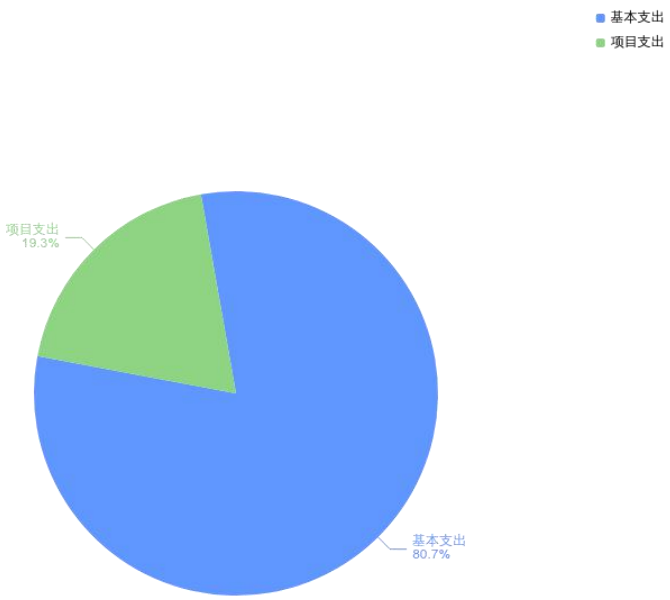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223.7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6.97 万元，下降 5.2%。其中：基本支出 987.9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7%；项目支出 235.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23.6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7.05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2024 年度拨付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法院检察院绩效考核奖，2025 年恢复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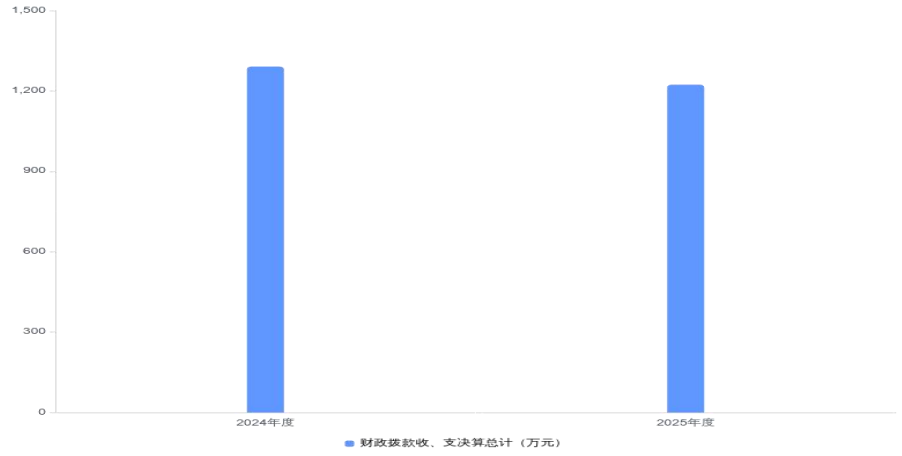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3.64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67.0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2024 年度拨付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法院检察院绩效考核奖，2025 年度恢复正常。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支出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826.9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7.58%，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办公、机关运转等支出。检察监督支出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50.27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6.99%，主要用于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侦查等支出。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支出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85.55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12.28%，主要用于机关安全保障、后勤物业管理等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06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8.67%，主要是用于干警的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和退休人员的统筹待遇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025 年度决算数为 55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4.49%。主要是用于缴纳干警的住房公积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3.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7.05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拨付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法院检察院绩效考核奖，2025 年度恢复正常。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3.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062.64 万元，占 86.84%。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办公、机关运转、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机关安全保障、后勤物业管理等方面。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6 万元，占 8.67%。主要是用于干警的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和退休人员的统筹待遇等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5 万元，占 4.49%。主要是用于缴纳干警的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7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26.82万元，支出决算为826.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5.55万元，支出决算为8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00.27万元，支出决算为15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5年度办理检察侦查案件数较多，相关办案经费需求增加，年中追加检察业务经费50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万元，支出决算为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5万元，支出决算为55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7.82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807.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180.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0万元，下降57.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0万元；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18万元；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2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需求。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需求。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6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18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车辆加油、车辆维修等支出。2025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4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减公务接待费2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公务活动相关的单位，主要用于工作餐费用 。共接待来访团组29个，23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0.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92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增加 5 万元、维修（护）费增加 8 万元、租赁费增加 5 万元、委托业务费增加 2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4.42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5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235.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从评价情况来看，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宣传片制作经费、办公用房电梯及中央空调维护经费等4个项目绩效指标已经完成，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经费2个项目中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机关后勤服务还有提升空间，干警职工满意度没有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检察开放日”“办理经济犯罪案件数”2个指标没有完成目标，主要原因是：1.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未达目标值2次，由于我院为监所检察院，业务保密纪律强，不适合过多组织开放日活动，没有完成目标值；办理经济犯罪案件数未达目标值2件，我院为监所检察院，不参与经济犯罪案件办理，没有完成目标值；2.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与日常业务相脱离；在设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时，与业务部门沟通不够，部分指标值设置过高或指标与日常业务相关性不强。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万元，执行数为8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办理刑事执行检察监督案件1474件，查办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4件4人，开展巡回检察4次。经费使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万元，执行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提供优质的办公环境，高质效保障机关运转，以后勤保障高效发展助力刑事执行检察业务新发展。存在的问题：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比较低，还有提升空间。改进措施：加强后勤管理，调整食堂人员分工，改进菜品结构和味道，提供更优质服务。

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5万元，执行数为23.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机关安全、院落卫生整洁，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存在的问题：院落卫生清扫不及时、安保人员综合水平有待提升，机关物业服务质量还有提升空间。改进措施：调整物业考核标准，加强物业服务人员管理，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宣传片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开展刑事执行检察办案宣传，传播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正能量。经费使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2.27万元，执行数为62.2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缓解刑事执行检察办案基础性工作人手紧张的矛盾，配合开展辅助事务,以规范有力辅助支撑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与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一体履职，共同推进刑事执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经费使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严格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管理的前瞻性和指导性作用，避免项目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对基建支出应综合考虑审批流程及相关准备工作造成的滞后影响，避免因前期工作不到位而造成有预算，但无法执行的情况。执行中项目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按规定程序申请调整预算，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致使预算分配不合理，项目无法执行的情况。

二是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执行率。项目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向省财政厅申请调整，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致使预算分配不合理，项目无法执行的情况。进行预算调整要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预算调整后的支出，避免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低下的情况出现。

三是收支全面纳入预算，完整规范编制年度预算。将所

有收支都纳入预算管理，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和规范。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九)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机关服务（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单位名称		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987.92		项目支出总额		235.82
年度目标：		检察业务有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干警正常履职尽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7%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	绩效基本型	≤90%	7%
			三公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0	6.3%
			工程基本支出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相符	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0	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0	0
			公务接待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0	0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履职效能	刑事检察	本辖区认罪认罚适用率	绩效创新型	100%	100%
		刑事检察	速裁程序适用率	绩效创新型	100%	100%
		刑事检察	巡回检察完成率	绩效创新型	100%	100%
		控告申诉	群众来信7日内程序回复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绩效基本型	2	0
		社会效益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绩效基本型	4	6
		生态效益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经济效益	办理经济犯罪检察案件数	绩效基本型	2	0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有成效	有成效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有成效	有成效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础型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础型	良好	良好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绩效基础型	100%	100%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础型	良好	良好
			应用系统升级成功率	绩效基础型	100%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绩效基础型	满意	满意
		联系部门满意度	“检察开放日”活动满意度	绩效基础型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未完成的主要原因：1.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未达目标值2次，由于我院为监所检察院，业务保密纪律强，不适合过多组织开放日活动。没有完成目标值；办理经济犯罪案件数未达目标值2件，我院为监所检察院，不参与经济犯罪案件办理，没有完成目标值；2.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与日常业务相脱离；在设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时，与业务部门沟通不够，部分指标值设置过高或指标与日常业务相关性不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更新预算评价指标设置理念，以业务数据为主线，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设置合理评价指标的同时，赋予适当的指标值，不拔高年初预算绩效评价目标，也不降低要求，完成正常业务量的同时，增加适当的压力。 结果应用方案：与院绩效考核方案对接，落实岗位责任制，把预算绩效考核评价工作做实做细。				

备注：1.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5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年4月1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业务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88</td><td>88</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成本控制率</td><td>≤95%</td><td>95%</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td><td>≥4次</td><td>6次</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巡回检察完成率</td><td>≥98%</td><td>99%</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群众来信7日内程序回复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td><td>≥95%</td><td>96%</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已经完成。</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三、2025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年4月1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34</td><td>34</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成本控制率</td><td>≤95%</td><td>95%</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公车维护数量</td><td>7台</td><td>7台</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消防设备完好率</td><td>≥95%</td><td>96%</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机关食堂服务满意率</td><td>≥95%</td><td>9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未完成原因：机关食堂菜品还有改进、提升空间，导致服务满意度下降。</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四、2025年度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年4月1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3.5</td><td>23.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物业管护面积</td><td>3500平方米</td><td>3500平方米</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td><td>≥95%</td><td>98%</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水电故障抢修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机关食堂服务满意率</td><td>≥95%</td><td>9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未完成原因：机关食堂菜品还有改进、提升空间，导致服务满意度下降。</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五、2025 年度办公用房电梯及中央空调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办公用房电梯及中央空调维护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05</td><td>1.0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办公用房电梯、中央空调维护数量</td><td>1</td><td>1</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公用设备设施完好率</td><td>⩾95%</td><td>98%</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电梯、中央空调故障抢修及时率</td><td>⩾95%</td><td>98%</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电梯、中央空调使用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6%</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已经完成。</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六、2025 年度宣传片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宣传片制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5</td><td>5</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成本控制率</td><td>⩽95%</td><td>95%</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td><td>2 次</td><td>3 次</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涉检网络舆情处理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宣传片观众满意度</td><td>⩾95%</td><td>95%</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七、2025 年度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雇员制劳务费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荆州市江北地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 colspan="2">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62.27</td><td>62.27</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成本控制率</td><td>≤95%</td><td>95%</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雇员制检察人员出勤率</td><td>≥95%</td><td>98%</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雇员制检察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td><td>≥95%</td><td>98%</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检察官对雇员制检察人员的满意度</td><td>≥95%</td><td>96%</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年初设定目标已经完成。</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在以后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计时，结合省院印发《湖北省检察机关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与我院干警绩效考核相对接，多设计可量化评价指标，做实预算绩效评价工作。</td></tr>
</table>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